

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四部分 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3 年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承担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的日常工作，依法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指导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建立劳动人事争议预防机制。

二、部门基本情况

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自 2015 年 12 月经曾都区编委批准成立，属于曾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级单位，系全额财政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实有在编人员 4 人，以钱养事人员 1 人。三支一扶 1 人。

第二部分 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收入总计 167.82 万元（上年收入总计 101.52 万元，同

比增加 66.31 万元，同比增加 39.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82 万元，为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开展的标准化仲裁庭建设项目以及仲裁院已与区人社局分开独立办公，2023 年预算编制数额与财政保障金额增加。

（二）支出预算情况

支出总计 167.82 万元（上年支出总计 101.52 万元，同比增加 66.31 万元，同比增加 39.5%）。

包括：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 一般公共服务（类）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62.29 万元：主要用于区本级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2.22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3.32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 工资福利支出 54.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基本工资 17 万、津贴补贴 2.487 万、奖金 11.92 万、在职五项奖 0 万、绩效工资 6.75 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6 万、住房公积金 3.32 万、医疗保险费 2.22 万、乡镇工作补贴 0 万、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 万）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办公用房租金、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 2 万、维修（护）费 1 万、其它福利费 0.02 万元）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离退休经费 0 万元、住房公积金 0 万元等）

4. 其他支出 110 万元。（主要项目支出 1. 弥补人员及公用经费不足，2. 仲裁建设与专业设备购置费。项目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因仲裁院独立办公，标准仲裁庭及部分业务未开展，造成项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7.82 万元，比去年预算 101.52 万元增加 66.3 万元，增加为 39.5%。原因 1：其中基本支出 57.82 万元，项目支出 110 万（包括工作经费和仲裁建设专业设备购置费两个项目）因压缩开支，财政预算只保障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调解费 5 万元，其余未保障。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3.02万元。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2万元，维修（护）费1万元，福利费0.02万元。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预算政府采购总额21万元，资金性质均为其它收入资，较去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减少9万，主要购买办公设备购置及电子信息及软件费，主要是2022年部分仲裁庭建设部份未完成。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2023年初资产总额44.68万，其中：流动资产1万，固定资立43.68万元，（其中通用设备35.12万元。办公家具8.56万元。）比去年增加7.63万元，增加17%，主要原因是2022年办公地址搬迁，购置仲裁办公设备。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0.1万元，比上年增加0.01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开支，减少公务接待，节约财政

经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同比减少（增加）0 %，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开支，减少公务接待，节约财政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同比减少（增加）0 %，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同比减少（增加）0 %，主要原因是：无。

第三部分 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67.82	57.82	1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29	52.29	11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7.17	47.17	11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13.02	3.02	11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44.15	44.1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6	5.0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6	5.06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6	0.06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6	0.0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	2.2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2	2.2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	2.2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	3.3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	3.3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	3.32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82	57.82	54.80	3.02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9	52.29	49.27	3.02	5.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17	47.17	44.15	3.02	5.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8.02	3.02	0.00	3.02	5.00
2080150	事业运行	44.15	44.15	44.15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6	5.06	5.06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6	5.06	5.06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6	0.06	0.06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6	0.06	0.06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	2.22	2.22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2	2.22	2.22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	2.22	2.22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	3.32	3.3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	3.32	3.3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	3.32	3.32	0.00	0.00

附表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82	54.80	3.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80	54.8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00	17.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8	2.48	0.00
30103	奖金	11.92	11.92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75	6.7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6	5.0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2	2.2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6	0.0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2	3.32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0	6.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0.00	3.02
30201	办公费	2.00	0.00	2.00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0.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0.00	0.00
30229	福利费	0.02	0.00	0.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表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10	0.00	0.00	0.00	0.00	0.10

附表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小微企业(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210000.00	210000.00	
	社会保障股										210000.00	210000.00	
030	曾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10000.00	210000.00	
030011	随州市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建设和专业设备购	[A02021700]办公设备零部	[2080112]劳动人事争议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其他收入资金	10	2000			20000.00	20000.00	
030011	随州市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建设和专业设备购	[A02029900]其他办公设备	[2080112]劳动人事争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其他收入资金	10	5000			50000.00	50000.00	
030011	随州市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建设和专业设备购	[A05040101]复印纸	[2080112]劳动人事争议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其他收入资金	50	200			10000.00	10000.00	
030011	随州市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建设和专业设备购	[A02020400]多功能一体机	[2080112]劳动人事争议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	年初安排	其他收入资金	10	5000			50000.00	50000.00	
030011	随州市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建设和专业设备购	[A02020200]投影仪	[2080112]劳动人事争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其他收入资金	10	3000			30000.00	30000.00	
030011	随州市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建设和专业设备购	[A02010105]台式计算机	[2080112]劳动人事争议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年初			5000			50000.00	50000.00	

附表4-9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预算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030	曾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57.82	52.82	0.00	0.00	0.00	0.00
030011	随州市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157.82	52.82	0.00	0.00	0.00	0.00
1101	基本工资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基本工资	随州市曾都区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1104	绩效工资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绩效工资	随州市曾都区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1105	在职人员物业补贴		0.82	0.82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在职人员物业补贴	随州市曾都区	0.82	0.82	0.00	0.00	0.00	0.00
1107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随州市曾都区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1108	交通补贴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交通补贴	随州市曾都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1111	绩效工资		6.75	6.75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绩效工资	随州市曾都区	6.75	6.75	0.00	0.00	0.00	0.00
1112	一次性奖金		1.42	1.42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一次性奖金	随州市曾都区	1.42	1.42	0.00	0.00	0.00	0.00
1114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6	5.06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随州市曾都区	5.06	5.06	0.00	0.00	0.00	0.00
1115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2	2.22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随州市曾都区	2.22	2.22	0.00	0.00	0.00	0.00
1119	工伤保险缴费		0.06	0.06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工伤保险缴费	随州市曾都区	0.06	0.06	0.00	0.00	0.00	0.00
1123	住房公积金		3.32	3.32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住房公积金	随州市曾都区	3.32	3.32	0.00	0.00	0.00	0.00
1134	事业单位福利核定绩效		10.50	10.5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事业单位福利核定绩效	随州市曾都区	10.50	10.50	0.00	0.00	0.00	0.00
1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随州市曾都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101	在职人员福利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在职人员福利	随州市曾都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2110	女同志卫生费		0.02	0.02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女同志卫生费	随州市曾都区	0.02	0.02	0.00	0.00	0.00	0.00
22	其他运转费		80.00	5.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020000	其他运转费	随州市曾都区	80.00	5.00	0.00	0.00	0.00	0.00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3年，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经费。除完成主管部门区人社局安排的各项任务外，主要是开展劳动人事争议纠纷预防工作；建立基层调解组织建设工作；开展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受理各类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并进行审理裁决结案工作，为劳动者和用人单位提供政策法规，减少矛盾纠纷，维护曾都区和谐稳定。

附件 4-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填报人	刘小艳	联系电话	0722-3311039		
部门职能概述	承担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的日常工作，依法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建立劳动人事争议预防机制； 人社局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			指导全 完成区	
人员基本情况	实有在职人员合计 (A+B)	在职在编人员 (A)	在职无编人员 (B)		
	6	4	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2023 年预算金额 (C)	2022 年预算金 额 (D)	预算增减变化 (C-D)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62.82	62.23	0.59
		其他资金	105	39.29	65.71
		合计	167.82	101.52	66.3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57.82	78.52	-20.7
		项目支出	110	23	87
合计		167.82	101.52	66.32	
年度整体绩效总目标	完成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案件办理，执行湖北省人社厅关于要素式办案的要求，进行立案前的调解、开庭前调解、仲裁庭上调解、裁决前的调解工作，将调解贯穿于仲裁案件的整个过程；并且均在规定的审理期限内审理结案；在曾都辖区内的乡镇、街道办事处、社区、用人单位建立基层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或调解中心；落实标准仲裁庭建设工作，打造信息化、科技化、标准				

	化仲裁庭。					
项目 1: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公共服务	为服务群众； 为劳动者维护合法权益； 减少用人单位用工风险。	减少	年度内完成仲裁工作内容	
		公共管理	严格执行仲裁案件审理期限；对 仲裁案卷进行分类整理归档		存档率 100%	
		公共产品	高质量高效率完成仲裁法律文书 的制作		减少诉讼机率， 做好裁审衔接 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备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优化仲裁工作，为曾都区经济发展 提供良好环境		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	维护曾都区和谐稳定，创建和谐 劳动关系		达到年初预期	
		可持续影响	为劳动者和用人单位提供优质仲 裁工作服务		完成率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	提升仲裁服务水平		满意率 100%	
项目 2:	仲裁专业设备购置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公共服务	建设信息化、科技化、标准化仲 裁庭		完成建设工作	
		公共管理	合理配置专业仲裁庭设置，充分 利用资源		完成率 100%	
		公共产品	仲裁庭专用设备做好相关采购配 置工作		利用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备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优化仲裁工作，为曾都区经济发 展提供良好环境		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	维护曾都区和谐稳定，创建和谐 劳动关系		达到年初预期	
		可持续影响	为劳动者和用人单位提供优质仲 裁工作服务		完成率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	提升仲裁服务水平		满意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1. 2023年，本部门共编制2个重点项目绩效目标，一是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经费，二是仲裁建设专业设备购置费，完成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编制，因压缩开支，财政预算只保障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调解费5万元，其余二个项目未保障。

2. 项目绩效总目标是：为了保证单位正常运转，提高服务质量，化解劳动纠纷，2022年为劳动者和用人单位挽回经济损失共1654万元，结案率100%。建立了一个标准化仲裁庭，建成标准化、科技化、信息化、数字化仲裁庭，达到劳资双方及服务对象满意的程度大于90%以上。

附件 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费	1、完成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案件办理,2、在曾都辖区内的乡	1、完成曾都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案件办理,2、执行湖北省人社厅关于要素式办案的要求,进行立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仲裁案件结案率	定性	90%		
				质量指标	保证仲裁办案质量	定性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在2023年完成费用开支	定性	100%		
				成本指标	做好成本控制,节约开支	定性	100%		

	镇、街道办事处、社区、用人单位建立基层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或调解中心；3、落实标准仲裁庭建设工作，打造信息化、科技化、标准化仲裁庭。	前的调解、开庭前调解、仲裁庭上调解、裁决前的调解工作，将调解贯穿于仲裁案件的整个过程；3、并且在规定的审理期限内审理结案；4、在曾都辖区内的乡镇、街道办事处、社区、用人单位建立基层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或调解中心；5、落实标准仲裁庭建设工作，打造信息化、科技化、标准化仲裁庭。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劳动者和用人单位挽回经济损失	定性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曾都区经济开展需要	定性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平衡，保护生态环境	定性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可持续影响指标的执行，减少纠纷，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争议案件的处理达到劳动者和用人单位都满意	定性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仲裁建设和专业设备购置费	建设标准化、信息化仲裁庭；设立专用调解室；实现网上办案；实现庭审全程录像、同步翻译等。	建设标准化、信息化仲裁庭；设立专用调解室；实现网上办案；实现庭审全程录像、同步翻译等。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 1 个标准仲裁庭	定性	100%	
				质量指标	建成标准化、科技化、信息化、数字化仲裁庭	定性	100%	
				时效指标	2023 年完成该项目	定性	100%	
				成本指标	完成财政预算，节约成本开支	定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劳动者实现劳动维权，确保	定性	100%	

					其利益不受损			
				社会效益指标	为服务对象提供优质服务设施	定性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平衡，保护生态环境	定性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可持续影响指标的执行，减少纠纷，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达到劳资双方及服务对象满意的程度	定性	10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本级财政决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八）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一）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